证券代码：600826　　股票简称：兰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2026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675,488.40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信心，为进一步回报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增强广大股东的获得感与投资信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2026年第二次中期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724,183,568 股，以此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0,353,042.24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 2026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82.67%，2026 年度已实施了半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红利 14,483,671.36 元（含税），与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合计达 144,836,713.60 元，占 2026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91.86%。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

规定及股东会对于中期分红安排的授权。

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如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满足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股东会授权，2026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2026 年第二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可分配利润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东浩兰生会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